

北京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 验资报告

二、 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5、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6、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

验资报告

中兴华验字 (2025) 第 010064 号

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出资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7,277,97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667,277,972.00 元。根据贵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此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87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612,154 股。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85.94 元/股。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本次股票期权实际行权人数 282 名，实际行权股数为 571,379 股，贵公司已收到 282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行权款项合计人民币 106,242,211.26 元（大写：壹亿零陆佰贰拾肆万贰仟贰佰壹拾壹元贰角陆分），其中计入股本的金额为人民币 571,379.00 元（大写：伍拾柒万壹仟叁佰柒拾玖元整），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人民币 105,670,832.26 元（大写：壹亿零伍佰陆拾柒万零捌佰叁拾贰元贰角陆分）。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7,277,97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667,277,972.00 元，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中兴华验字（2025）第 01005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7,849,351.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667,849,351.00 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确认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资金到位情况及报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验资事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洋
110101
300653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小春
110101
300261

2025 年 11 月 5 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5年11月04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其中：股本
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	571,379.00	106,242,211.26				106,242,211.26	571,379.00	100.00%	571,379.00 100.00%
合 计	571,379.00	106,242,211.26				106,242,211.26	571,379.00	100.00%	571,379.00 100.00%



附件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5年11月04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权激励股份	39,215.00	0.01%	39,215.00	0.01%	39,215.00	0.01%
小计	39,215.00	0.01%	39,215.00	0.01%	39,215.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667,238,757.00	99.99%	667,810,136.00	99.99%	667,238,757.00	99.99%
小计	667,238,757.00	99.99%	667,810,136.00	99.99%	667,238,757.00	99.99%
合计	667,277,972.00	100.00%	667,849,351.00	100.00%	667,277,972.00	100.00%
					571,379.00	100.00%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04 月 0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法定代表人：何卫；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 9 号院 8 号楼 1 至 5 层 101；营业期限：长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73369432Y。贵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储器、微控制器和传感器的研发、技术支持和销售。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电信设备、手持移动终端的研发；委托加工生产、销售自行研发的产品；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次验资前，贵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67,277,972.00 元，股本人民币 667,277,972.00 元。

二、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此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87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612,154 股。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85.94 元/股。

截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本次股票期权实际行权人数 282 名，实际行权股数为 571,379 股，行权价格 185.94 元/股。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 282 名激励对象行权款项合计人民币 106,242,211.26 元。其中：货币出资 106,242,211.26 元，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前逐笔缴存公司在江苏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开立的人民币一般账户 32300188000064230 账号内。上述行权款人民币 106,242,211.2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71,379.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05,670,832.26 元。

本次行权后贵公司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667,849,351.00 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金额(元)	出资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权激励股份	39,215.00	0.01%
小计	39,215.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667,810,136.00	99.99%
小计	667,810,136.00	99.99%
合计	667,849,351.00	100.00%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证券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2、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工商营业执照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4,124,105.00 元，贵公司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尚未变更至本次行权前注册资本人民币 667,277,972.00 元。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8916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财务专用章

登记机

2025年10月27日



证书序号：00146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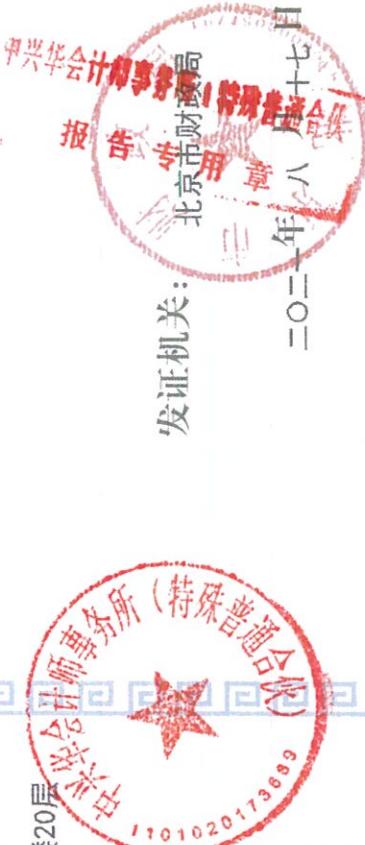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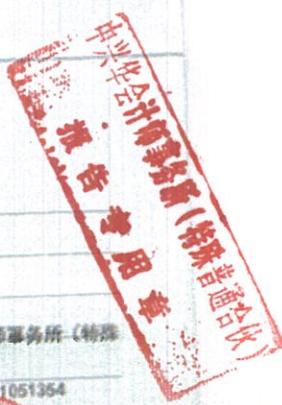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张洋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1-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1198501051354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0653

批准注协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2015 07 13

